

证券代码：300656

证券简称：民德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6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2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张波先生、邢德修先生以及张驰亚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许文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4-04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263.467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112.5072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7,263.4672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7,112.5072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就本次股份注销涉及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具体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因此该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根据 2023 年审计报告及对泰博迅睿资产评估报告，泰博迅睿原股东高枫、龚良昀需向上市公司支付 2023 年度的业绩补偿款 2,455.07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高枫、龚良昀已向上市公司支付了 800 万元补偿款。为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若泰博迅睿原股东高枫、龚良昀未在 2024 年半年报发布之前按协议足额支付上述补偿款，将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文焕先生对前述未收到的补偿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同意接受上述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文焕先生为泰博迅睿原股东高枫、龚良昀本年度的补偿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可有效降低上市公司风险，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文焕先生为泰博迅睿原股东高枫、龚良昀本年度的补偿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关联董事许文焕先生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公布的《关于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